

#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浙江省建设建材工会 文件

浙建工〔2024〕4号

## 关于在全省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组织开展 第七届“浙江建设工匠”遴选活动的通知

各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行业主管部门、建设（委、局）工会，  
省建设建材工会有关直属工会：

为贯彻落实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等部门《关于加快培育新时代浙江建筑产业工人队伍的实施意见》（浙建〔2021〕9号），进一步夯实建筑业高质量发展技能人才基础，加快培育新时代浙江建筑产业工人队伍，按照《新时代浙江建设工匠遴选管理办法》（浙建工〔2021〕50号）有关要求，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、省建设建材工会决定组织开展第七届“浙江建设工匠”遴选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遴选范围

遴选活动在全省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各行业、各企事业单位

中展开。

## 二、遴选数量

本次遴选“浙江建设工匠”20名，已获“浙江工匠”、“浙江建设工匠”称号的，不再推荐遴选。

## 三、遴选要求

“浙江建设工匠”人选应当自觉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，遵纪守法，爱岗敬业，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、高超技能水平，应为直接从事技能（技术）工作5年（含）以上且具有技师及以上职业资格（职业技能等级）的一线在岗职工。原则上未超过法定退休年龄且在浙全职工作1年以上，并符合下列条件之一：

（一）掌握高超技能。工作经验丰富，其专业技能在同行业、同工种中处于一流水平。近年来获得世界技能大赛和国家级技能大赛前三名，或省级技能大赛个人第一名，可不受工作年限和职业资格限制。

（二）体现领军作用。能运用个人技能、技艺和经验创造行业公认的先进操作法，成为创新工作室的带头人，带领团队解决关键性生产技术难题。

（三）做出突出贡献。善于攻坚克难，在工艺、技能或技术等方面取得重要成果，拥有不可替代的重要地位；或培养选手在省级及以上职业技能大赛中获得前三名。

“浙江建设工匠”人选要向中青年高技能人才倾斜。积极鼓励推荐女性高技能人才申报，各推荐单位上报的“浙江建设工匠”人选中，应有一定比例的女性高技能人才。

#### 四、遴选程序

(一) 申报。符合条件的人员所在基层单位，为“浙江建设工匠”人选的申报单位。各申报单位将审批同意的申报材料，按隶属关系报送对应的推荐单位。“浙江建设工匠”不得以个人名义进行申报。

(二) 推荐。按属地管理和行业归口推荐的原则，各设区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行业主管部门、建设（委、局）工会，省级有关行业协会、学会和省建设建材工会有关直属工会为本地区、本系统、本单位“浙江建设工匠”人选的推荐单位。各推荐单位根据申报条件，按照“好中选优”原则，对申报人选进行评审并公示。完成评审、公示无异议后，向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、省建设建材工会正式推荐。

#### 五、工作要求

请各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行业主管部门、建设（委、局）工会，省级有关行业协会、学会和省建设建材工会有关直属工会，在2024年2月29日前上报附件1—4和有关证明材料的纸质版、word文档。

(一) 推荐表（附件1）、业绩材料（附件4）、职业资格证书（职业技能等级证书）复印件（包含照片页、等级页和职业工种页），成果、荣誉材料复印件等纸质材料一式三份。请提供与工作内容相关电子照片一张，要求高清原图，正面照。

(二) 推荐函（附件2）、汇总表（附件3）等纸质材料一式两份。

联系人：省建设建材工会 方璐，电话：0571-85111590；电子邮箱：zjsjstcgh@163.com；邮寄地址：杭州市保俶路 85 号，邮编：310007。

- 附件：1. 第七届浙江省住建系统“浙江建设工匠”推荐表  
2. 推荐函（范例）  
3. 第七届“浙江建设工匠”推荐人选情况汇总表  
4. 主要业绩材料格式要求

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



浙江省建设建材工会

2024年1月29日



## 附件 1

## 第七届浙江省住建系统“浙江建设工匠”推荐表

姓名		性别		出生年月		正面免冠彩色近照(2寸)
行业		民族		政治面貌		
学历		职务		职称		
工种			技能等级			
身份证号码				从业时间		
工作单位				手机号码		
通讯地址				邮编		
主要成果	(突出技术含量, 需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)					
曾获荣誉	(需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)					
简要业绩	(300字以内, 要求突出技能水平、竞赛成绩、带徒传艺、技改发明等业绩)					

<p>简要业绩</p>	
<p>总体评价和推荐理由</p>	<p>(不超过150字, 由申报单位填写)</p>
<p>所在申报单位及单位工会意见</p>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(盖章)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年 月 日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(盖章)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年 月 日</p>
<p>推荐单位意见</p>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(盖章)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年 月 日</p>
<p>省住建厅、省建设建材工会意见</p>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(盖章)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年 月 日</p>

附件 2

## 推荐函（范例）

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、省建设建材工会：

根据《关于在全省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组织开展第七届“浙江建设工匠”遴选活动的通知》（浙建工〔2024〕4号）要求，现将我单位推荐情况报告如下：

**一、基本情况。**申报单位共报送 名“浙江建设工匠”人选，按照“好中选优”原则，我单位推荐其中 名。所有对象均为一线在岗人员，符合法定退休年龄以内且在浙全职工作 1 年以上的要求。（如有不符，单独说明推荐情况）

**二、人员结构。**推荐人选中技能人才 名，占比 %；40 周岁及以下技能人才 名，占比 %；女性 名，占比 %。

**三、其他情况。**（评审、公示等）

附件：第七届“浙江建设工匠”推荐人选情况汇总表

推荐单位（公章）

2024 年 2 月 日

附件 3

# 第七届“浙江建设工匠”推荐人选情况汇总表

推荐单位：(公章)

序号	地区/行业	姓名	性别	政治面貌	出生年月	职业工种及等级	工作单位	职务	简要介绍要求突出技能水平、竞赛成绩、带徒传艺、技改发明等业绩, 300 字以内,	技能等级证书或竞赛成绩审核核情况
	例: 杭州/建筑、温州/园林			例: 中共党员/群众	例: 1970.2	例: 防水工/技师				例: 证书已审核
										例: 省级 XX 竞赛成绩第一名

填报人:

通讯地址:

联系电话:

手机号码:

邮编:

注: 名单请按照优先推荐顺序排列。



附件 4

## **\*\*\*同志主要业绩材料格式要求** **(宋体二号加粗)**

单位及职务: (楷体 GB2312, 小二号)

取得的主要业绩.....

(该部分对照遴选条件撰写: 1.具有过硬技能, 在行业企业中发挥骨干作用, 或在职业技能大赛中获得省级技术能手、“金蓝领”等称号; 2.在开展技术革新、技术改造、攻克技术难关中作出较大贡献, 取得较大经济效益或社会效益; 3.在培养技能人才和传授技艺方面有较大贡献, 或培养选手在职业技能大赛中获得省级技术能手称号)

(正文采用仿宋\_GB2312, 三号, 行距 28 磅, 总字数不超过 300 字)。

---

抄送：省总工会、中国海员建设工会，省总工会劳动和经济工作部，  
省级有关行业协会、学会。

---

浙江省建设建材工会

2024年1月29日印发

---